

证券代码：832932

证券简称：永恒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办公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权烈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原董事李桂玲女士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经股东推荐，拟提名刘旺先生为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旺先生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